

做了三十多年法官,退休后无缝衔接当人民调解员 “调解工作是我最大的爱好”

昨天上午,经过第三次调解,一起劳动争议案件的双方当事人终于达成一致调解意见,当他们在调解书上签字并握手后,一旁的钟珍明脸上绽放出了笑容。钟珍明形容当时的心情说:“这一刻,那种发自内心的快乐和成就感,是没有什么可以替代的。”

钟珍明,今年62岁,曾在海曙区人民法院做了30多年员额法官,如今是宁波市人民调解协会理事、宁波首席人民调解员、海曙区人民调解委员会专职调解员,“敬民”调解工作室“掌门人”。



钟珍明说,调解工作已经是他最大的爱好。

法官退休后,无缝衔接到调解员岗位

退休前,作为法官的钟珍明也是海曙法院的一块招牌。他承办民商事案件,注重调判结合,总能很准地抓住原被告矛盾的焦点,并结合法理进行调解,促成双方达成一致意见。这些年,作为法官的钟珍明共办结各类民商事纠纷近3000件,调撤率达88.5%。他告诉记者,调解撤诉的案件比直接判决效果好,因为调解成功意味着双方都满

意、无分歧,不会再有上诉等情况,彻底案结事了!

去年,钟珍明面临着退休,在退休前,院领导就找他谈话,希望他能留下来。之后,又有领导找到他,说海曙区人民调解委员会也缺一个业务知识过硬的调解员。去年9月1日,钟珍明退休后被海曙区人民调解协会聘任,“无缝衔接”地来到调解员岗位。

没了“法槌”,调解工作需要更加耐心

作为专职调解员,虽然接触的调解案件与之前做法官时差不多,但工作方式大有不同,这对当了30多年法官的钟珍明来说也是一个不小的挑战。

“以前对当事人释法说理,实在调解不下来,还可以开庭判决。”钟珍明说,如今没有法官这个身份,就意味着没有审判平台支撑,没有法槌依仗。同时,对比法官,当事人对调解员也少了一份敬畏。这些都意味着,调解员的工作更有难度。

“没有别的办法,只能对当事人更加耐心,更加苦口婆心,一次调解不成两次,两次不成三次,只要当事人愿意,我们随时都欢迎调解。”钟珍明说。

几个月前,一起人身损害赔偿案,钟珍明和同事们就用了上午加两个下午的时间,才终于促成双方达成一致意见。

那是宁波一家公司开嘉年华庆典,

虽然很忙,但享受这份忙碌

“调解在前,诉讼断后,我们海曙人民调解委员会起到了社会矛盾纠纷过滤网的作用。”钟珍明告诉记者,现在重视诉源治理,法院凡是适宜诉前调解的纠纷,都会先尝试着调解化解。海曙法院每天都有案子过来,多则十几个,少则几个。调解协会工作人员拿到案子后会逐一打电话给当事人,询问有关情况和调解意向,跟有意愿的当事人约调解时间。

钟珍明每天都很忙,而他自己很享受这份忙碌,按他的话说。调解工作已经成了他的最大爱好。

每个案件当事人离开调解室时,钟珍明都会亲自送其到大门口。他说,从调解室到大门口这几十米路上也许会发生一些变化:有些当事人刚刚当着另一方逞强,而转身就有悔意,所以往往在路

上会转变心意,调解工作也随之出现转机。

在调解协会中,钟珍明还是调解员们的“法律顾问”,经常有人打电话向他请教具体案件的法律知识。他说,调解工作不是和稀泥,而是在法理基础上争取双方达成统一意见。

而对于法律专业知识,钟珍明说虽然自己做了30多年法官,但仍然要不断学习,做到老学到老。在他的办公桌上摆着很多大部头的法律书,这些都是他刚购置的新书。随便翻开一本,里面有很多折页和记号笔做的标识。他解释说,“碰到具体案件我们知道适用法律方向,而关于一些细则和解释则要进一步翻书学习,毕竟法律是很严谨的,容不得半点马虎”。

记者 殷欣欣 文/摄

退伍十四年 他成了“响当当”的老娘舅

他是退伍军人,身姿挺拔,一脸坚毅,却铁汉柔情,热爱与家长里短打交道;他才三十多岁,却已经是当地“响当当”的“老娘舅”;他虚心学习老调解员的调解经验,却不墨守陈规,创建了全市首家“流动调解室”。他叫吕松松,1985年出生,今年36岁,是有8年调解工作经验的金牌调解员,是宁海跃龙街道人民调解委员会的专职人民调解员。

偶然机会走上调解员岗位

吕松松走上调解岗位算是偶然中的必然,他2007年12月从部队退伍,2009年3月到宁海县公安局跃龙派出所当辅警。2013年警调衔接机制建立,对法律比较在行又行事沉稳、年少老成的吕松松便转到调解岗位,之后便顺理成章地成了人民调解委员会的专职人民调解员。

吕松松说,走上这个岗位后才发现自己很适合。原来他是出了名的好脾气,性格和善,遇事总是让人三分,在家里也是好丈夫、超级奶爸,两个孩子都爱粘他。因此,面对那些看似一地鸡毛的纠纷,他总是能不慌不忙地耐心倾听、分析、开解……

不断学习成为金牌调解员

吕松松说,别小看那些鸡毛蒜皮的小纠纷,而实际调解起来并不轻松。特别他刚做调解员的头几年,一些年纪大的当事人,根本不把眼前这个二三十岁的小伙子放在眼里。吕松松也自我感觉与这些叔叔阿姨、爷爷奶奶辈的人搭不上话,有点压不住场。于是,他便在实践中虚心向身边的年纪大的调解员学习。同时,他也不断学习理论,精进自己的业务知识:他认真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调解法》等各类法律法规,系统地掌握了法律知识;他参加宁波调解学院培训,熟练掌握人民调解程序和方法技巧。如今,吕松松已经有调处重大疑难复杂纠纷实践经验的金牌调解员,年均调处纠纷在300件以上。

创建“流动调解室”

作为年轻调解员,吕松松在工作中还不断创新突破。2020年初,在吕松松及调解室全体人员共同努力下,创建了全市首家“流动调解室”,即“流在一线,动在真情,调在当地,解在始发。”正是得益于“流动调解室”,很多陈年纠纷都得以化解。

比如,跃龙街道某楼上、楼下住户因为漏水问题积怨多年。楼下住户洗手间天花板常年湿嗒嗒。而楼上房子住的是承租户,租客否认漏水,也不肯采取措施。吕松松几次登门查看,确认楼上漏水的事实。他找楼上业主,劝说对方重装修洗手间堵漏。楼上业主这才吐露说,楼下业主大门开门方向影响他出行,所以对漏水一事处理也不积极。

吕松松找到了事情的症结,召集双方房主现场调解,劝说双方换位思考,最后楼下业主调整了开门方向,楼上重新装修堵住漏水,几年的积怨以握手言和收尾。

2013年至今吕松松累计调处各类矛盾纠纷2600余起,流动调解180余起,涉案金额达到千万余元,调解成功率98%以上。2019年,他被宁波市公安系统评为全市“警调衔接”机制建设工作首届十佳金牌调解员。2021,吕松松成为宁波调解学院师资库成员,同年他还被评为宁海司法局十佳调解员。年轻的吕松松已经成为广受认可的资深调解员。

记者 殷欣欣



吕松松(左四)流动调解,到现场为群众做调解。